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11月23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于2017年11月28日上午10时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9号软件大厦三层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由董事长刘若鹏博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深圳中京华宇集团有限公司等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为落实公司与深圳中京华宇集团有限公司在雄安新区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约定合作的事项，探索军贸领域军民融合深度发展的新机制、新办法，促进公司在装备进出口业务、防务咨询和技术服务等方面业务发展，公司拟与深圳中京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中京军融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中京亚非控股有限公司、中京北科生命科学有限公司（四家公司以下合并简称“中京”）共同投资设立深圳中京光启防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具体以经工商登记主管部门核准登记的公司名称为准）。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公司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出资比例为50%，中京共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合并出资比例为50%。

本次对外投资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1月29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深圳中京光启防务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158)。

2、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亚非控股有限公司等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为落实公司与深圳中京华宇集团有限公司在雄安新区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约定合作的事项，探索军贸领域军民融合深度发展的新机制、新办法，促进公司在装备进口业务、防务咨询和技术服务等方面业务发展和对外合作交流，公司拟与亚非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非”）、中国北斗卫星资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北斗”）合资成立中京光启防务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合资公司”）（具体以经工商登记主管部门核准登记的公司名称为准）。

香港合资公司拟发行股份总数为 12000 万股，股本总额为港币 12000 万元。该公司发行的股本由公司及亚非、中国北斗作为股东按以下比例持有：

1. 光启技术持有 6000 万股普通股股份(占该公司全部已发行股本的 50%);
2. 亚非持有 3600 万股普通股股份(占该公司全部已发行股本的 30%);
3. 中国北斗持有 2400 万股普通股股份(占该公司全部已发行股本的 20%)。

本次对外投资尚需商务主管部门、外汇管理部门等有关管理部门审批或备案后方可实施。

本次对外投资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11 月 29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中京光启防务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59）。

三、备查文件

- 1、《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